國寶「倪瓚/容膝齋」指定公告表

名稱	倪瓚/容膝齋
分類	藝術作品
數量	1 件
主要材質	紙
尺寸 及特徵	縱 74.7 公分x橫 35.5 公分 軸
保存狀況	1. 天綾傷補、褐斑、絹裂、髒污。 2. 詩塘布本，傷損、褐斑。 3. 玉池全面有褐斑。 4. 地綾傷補、褐斑。 5. 畫心全面黃化。 6. 畫心傷補。 7. 畫心折痕。 8. 畫心開裂。
指定理由	倪瓚詩詞俱佳，又善書畫，尤擅山水。作畫不喜用色彩，別有一種清淡雅逸的韻味。與黃公望、吳鎮和王蒙齊名，合稱為「元四大家」。 本幅的構圖簡潔，前景作土坡巨石，上種五株雜樹，樹葉蕭疏，並搭配茅亭作為點綴，遠景為連綿的山巒和低矮的土坡；近景與遠景間一片空白，代表茫茫的湖水。此幀的筆墨極為淡雅，山石輪廓用淡墨側筆描寫，筆筆蒼勁老辣。近坡皴多染少，皴筆更加清勁灑脫。畫中空寂無人，予人一種荒涼清冷之感。全作所表現的「一河兩岸」式構圖和清逸蕭疏的意境，皆是倪瓚獨特的繪畫風格特徵。本幅作於洪武五年（1372），時年七十二歲，是倪氏晚年的精品。據幅上

	作者洪武七年（1374）的又題，知此幀原來先贈其友檗軒。檗軒收藏三年後，又寄贈潘仁仲醫師，容膝齋乃仲仁的居處。無怪乎詩塘邵寶云：「此非容膝齋圖也，圖而寄諸容膝齋者也。」 本幅「容膝齋」具有特殊之時代特色，藝術造詣特殊，符合「古物分級登錄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第四條第一項第三、四、六款，指定為國寶。
指定之法令依據	1. 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六十六條。 2. 「古物分級登錄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第四條。
圖　　片	「倪瓚/容膝齋」 
備註	